

# 修武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 （2021—2025 年）

修武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三月

# 目录

|                           |    |
|---------------------------|----|
| 总    则 .....              | 1  |
|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          | 2  |
| 第一节  矿产资源概况与现状 .....      | 2  |
| 第二节  形式及要求 .....          | 4  |
|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规划目标 ..... | 6  |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 6  |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           | 6  |
| 第三节  规划目标 .....           | 7  |
| 第三章  矿产勘查开发与保护布局 .....    | 8  |
| 第一节  矿产资源勘查开发调控方向 .....   | 8  |
| 第二节  强化国家规划矿区资源保障接替 ..... | 8  |
| 第三节  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空间管控 .....   | 8  |
| 第四章  矿产资源调查评价与勘查 .....    | 10 |
| 第一节  矿产资源调查评价 .....       | 10 |
| 第二节  矿产资源勘查 .....         | 10 |
| 第三节  矿产资源勘查管理 .....       | 11 |
| 第五章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 .....    | 12 |
| 第一节  矿产资源开发 .....         | 12 |
| 第二节  开发利用强度调控 .....       | 12 |

|                           |    |
|---------------------------|----|
| 第三节 矿产资源开发管理 .....        | 13 |
| 第六章 砂石土类矿产资源开发 .....      | 14 |
| 第七章 矿业绿色发展和矿山生态保护修复 ..... | 15 |
| 第二节 矿产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      | 15 |
| 第三节 矿山生态保护修复 .....        | 16 |
| 第八章 规划保障措施 .....          | 17 |
|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          | 17 |
| 第二节 强化政策支持 .....          | 17 |
| 第三节 加强实施监管 .....          | 17 |
| 第四节 加大宣传培训 .....          | 18 |

# 总 则

“十四五”时期是修武县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新征程。也是加快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为保障矿产资源安全供应，促进矿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及其配套法规、《河南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焦作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修武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修武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主要阐明“十四五”时期修武县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基本思路、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是落实省和市矿产资源安全战略的重要部署，是加强和改善矿产资源宏观管理的重要手段，是依法审批和监督管理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活动的重要依据。涉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的相关行业规划，应当与本《规划》做好衔接。

《规划》适用范围为修武县所辖行政区域。以2020年为基期，2025年为目标年，展望到2035年。

#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 第一节 矿产资源概况与现状

### 一、矿产资源概况

**矿产资源概况。**截至2020年底，修武县已查明资源量的矿种有4种，其中能源矿产1种，为煤炭；非金属矿产3种，为耐火粘土、水泥用灰岩、水泥配料用粘土。载入《河南省自然资源厅矿产资源储量简表》（2020年）的矿产地11处，其中大型3处、中型5处、小型3处。

**专栏 1 修武县主要矿产保有资源量在焦作市的位次及保有资源量**

| 序号 | 矿种      | 矿区数 | 位次 | 资源量单位 | 保有资源量    |
|----|---------|-----|----|-------|----------|
| 1  | 煤炭      | 5   | 1  | 亿吨    | 11.26    |
| 2  | 水泥用灰岩   | 4   | 1  | 矿石 万吨 | 76413.12 |
| 3  | 耐火粘土    | 1   | 1  | 矿石 万吨 | 572.00   |
| 4  | 水泥配料用粘土 | 1   | 4  | 矿石 万吨 | 494.20   |

资料来源：《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2020 年矿产资源储量数据库资料》

### 二、资源特点

修武县的优势矿产有煤炭、水泥用灰岩、水泥配料用粘土，主要分布于修武县城北部山前一带，集中度高，可实现综合勘查和集中开采，有利于建立规模化集约化矿业及矿产品深加工体系。

### 三、“十三五规划”成效及资源现状

**矿产资源勘查。**截至 2020 年底，全县无探矿权现状。勘查矿种以煤炭、煤层气为主。受焦作市北山治理影响，可供进一步勘查工作的区域有限。

长期以来，全县矿产资源重点依靠煤炭产业发展，导致工业结构单一，非金属矿资源开发利用程度低。

开发利用结构更加优化。2015年全县矿山数量5家，大型矿山1家、中

型矿山2家、小型2家，大中型矿山比例60%。截至2020年底，全县持证矿山1家，矿种为煤炭，设计生产规模60万吨/年。现有矿山1家，由于自身原因，暂停缓建至今未开采。

全县充分落实区域管控制度，严格执行新建矿山最低开采规模准入要求，矿山数量大幅减少，由2015年5家减少至2020年1家，矿山数量减少80%，大中型矿山比例由60%提升到100%，矿山规模化水平提高，矿山结构得到大幅度提升。

**基础地质调查评价开展成果。**全县已完成 1:5 万~1:25 万区域地质调查、区域矿产地质调查基岩区全区覆盖、重要成矿区带内 1:5 万矿产远景调查。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成效显著。**历史遗留矿山、新建和生产矿山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持续推行“边开采、边治理”的基本原则。以历史遗留矿山、露天矿山为重点，截至2020年底，实施矿山生态修复治理点21个，总治理面积100.92平方公里，有效避免了水土流失，改善了矿山地质环境，较好的实现了规划目标。

**矿产资源管理。**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矿业权投放机制，健全完善公平、开放、有序的矿业权竞争市场，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准确把握矿产资源供需形势，确保市场配置与管理改革相衔接。

**存在问题。**矿山地质环境依然在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期。全县主要地质环境问题表现为地面塌陷、土地资源损毁和地形地貌破坏等。截至 2020 年底，小型矿山均已关闭，矿山的破坏区域及破坏程度得到遏制，老的煤矿塌陷及露天采场对地形地貌的破坏逐渐趋于稳定。矿山历史遗留生态环境

破坏问题较多，矿区生态保护修复任务较大。

## 第二节 形式及要求

### 一、面临形势

全省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矿产资源基础坚实，矿业发展面临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机遇、新时代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机遇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历史机遇；焦作市正处于战略叠加机遇期、蓄势跃升突破期、风险挑战承压期、转型发展攻坚期，矿业发展要主动适应新常态，促进矿业结构调整、产业升级。

经过“十三五”时期的发展积累，目前全县正处于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方向调整、矿业结构优化和绿色发展的关键阶段。核心目标是保障资源安全和有效供给。加强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大力发展绿色矿山和绿色矿业，推动资源有效供给和保障能力提升、资源绿色高效利用迈上新台阶，努力开创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保护绿色协调发展新格局。

### 二、对矿业发展的要求

**保障矿产资源支撑。**“十四五”时期，全县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必须转变思路，除加强传统优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外，还要紧密围绕市场需求，注重其它矿产资源的勘查开发，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资源保障。

**优化矿业结构。**全县正处于矿业结构优化和绿色发展的关键阶段。矿业结构性改革成为当前紧迫的战略任务，加快发展方式转变，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成为矿业发展的重中之重。逐步改变以煤为主的产业结构，加快清洁能源的发展，增强与延伸循环经济产业链，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提升矿产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推进政策引导、积极引入市场力量，盘活县内矿产资源，释放资源效益。通过改进矿产采选技术与综合循环利用技术，加强矿产资源综合开发和节约集约利用。

“十四五”时期，修武县面临的形势，要求矿业发展必须抓住战略机遇，改革创新，全面推动转型升级，着力强化规划管控，深化矿产资源管理改革，加强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提升资源有效供给保障能力，优化矿业结构，使资源高效利用迈上新台阶，开创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保护、绿色、协调发展新格局。



##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规划目标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服从服务于生态安全和资源安全两个大局。全面围绕“四都一样板”建设，为实现修武县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开好局、起好步，提供稳定的资源支撑。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统筹开发，科学布局。**紧密结合修武县矿产资源分布特点和地区经济发展布局要求，统筹兼顾，科学布局，提高矿产资源的保障能力，提升矿山企业综合竞争力，保持矿业在区域经济中的重要地位。

**保护优先，绿色发展。**在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过程中，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始终把环境保护放在优先位置，加强绿色矿山建设，坚持绿色勘查开发，实现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环境保护相协调。

**集约节约，高效利用。**贯彻集约节约、循环利用、综合利用的矿产资源利用理念，加快矿业结构调整，加强科技研发水平，推广应用先进技术、工艺、方法、装备，推进矿产资源高效利用。

**市场配置，公平竞争。**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全面推行矿业权竞争性出让，公平、开放、有序的矿业权市场，深化矿产资源管理改革创新，创造良好的矿业发展环境。

### 第三节 规划目标

**总体目标。**全县以“四个强县”为目标，实现县域经济更高质量发展，资源安全保障程度进一步强化，开发利用布局与结构进一步优化，节约集约和高效利用水平明显提升，绿色矿山建设基本普及，矿山生态环境显著好转，呈现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新局面。

**矿产资源勘查目标。**持续推进战略性矿产、清洁能源矿产找矿力度，加大煤层气清洁能源矿产找矿力度，进一步提高矿产资源保障能力。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结构目标。**现有煤炭矿山企业加强基建，恢复产能。

**2035 年展望目标。**矿产资源安全保障和有效供给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资源开发利用布局趋于合理，矿业经济步入循环经济、和谐矿业的发展轨道，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经济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专栏 1 修武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主要指标

| 指标名称      |        | 指标单位 | 2021-2025<br>年 | 属性  |
|-----------|--------|------|----------------|-----|
| 主要矿产资源开采量 | 煤炭     | 万吨   | 60             | 预期性 |
| 矿业转型      | 固体矿山总数 | 个    | 1              | 约束性 |

注：主要矿产资源开采量为规划期内累计新增资源量。

## 第三章 矿产勘查开发与保护布局

遵循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要求，结合修武县矿产资源特点、开发利用条件、环境承载力和区域产业布局等因素，统筹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保护总体布局。

### 第一节 矿产资源勘查开发调控方向

#### 一、勘查调控方向

重点勘查开采煤炭、煤层气矿产；禁止勘查高硫高灰煤炭矿产。

加强清洁能源勘查，积极培育新能源勘查市场，加大煤层气勘查力度，力争实现清洁能源找矿突破。

#### 二、开发调控方向

重点开采煤炭矿产；禁止开采高硫高灰煤矿产。

### 第二节 强化国家规划矿区资源保障接替

国家规划矿区建设方向。优化矿业布局，保障国家规划矿区，优先战略性矿产勘查开发，提高矿区内主矿种开发准入条件，原则上新建矿山规模应达到中型以上，形成以大中型矿山为主体的开发格局，为升级能源资源基地提供支撑。

落实国家规划矿区 1 个：焦作煤炭矿区，主要矿种为煤炭。

### 第三节 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空间管控

矿产资源勘查开发遵循生态空间管控要求，强化永久基本农田管控，落实国家关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规定，统筹勘查、开采规划区块设置与

生态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有效衔接。

生态红线：在国家发布的生态红线范围内，按照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禁止设置任何形式的矿业权，已有的矿业权应在国家相关政策下逐步退出，已提交查明的矿产地进行国家战略储备。

基本农田：在保护永久基本农田的同时，做好矿产资源勘查和开发利用。对于非战略性矿产（除地热、矿泉水），申请新设矿业权，应避让永久基本农田。

对于依法申请战略性矿产探矿权，开展地质勘查需临时用地的，应依法办理临时用地审批手续。煤炭等非油气战略性矿产，申请采矿权时，对于露天方式开采，开采项目应符合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重大建设项目用地要求；对于井下方式开采，所配套建设的地面工业广场等设施，要符合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重大建设项目用地要求。否则应避让永久基本农田。

矿业权人申请扩大勘查区块范围或扩大矿区范围、申请将勘查或开采矿种由战略性矿产变更为非战略性矿产，涉及与永久基本农田空间重叠的，按新设矿业权处理。

城镇开发边界：城镇建成区或规划区内不得设置矿业权，地热、矿泉水等流体类矿产资源应加强论证，在不影响城市主体功能区划的前提下谨慎设置。

## 第四章 矿产资源调查评价与勘查

### 第一节 矿产资源调查评价

积极配合河南省开展的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出资的矿产资源调查评价和基础性、公益性地质工作。严格落实河南省矿产资源调查任务指标，落实省级规划调查评价项目 1 个，为焦作煤田含气区带煤层气资源调查与评价。

### 第二节 矿产资源勘查

#### 一、勘查规划区块

**勘查规划区块划分原则。**根据矿业权出让登记管理权限，以地质矿产调查评价和矿产勘查成果为基础，在具有一定找矿信息的区域进行勘查规划区块划分，结合不同阶段地质勘查工作特点，符合矿产资源勘查布局 and 整合要求，并兼顾已有矿业权人的权益，合理划定勘查规划区块。

**勘查规划区块。**共落实市级勘查规划区块1处。

|                       |
|-----------------------|
| 专栏 2 修武县矿产资源勘查规划区块一览表 |
| 1. 武陟县谢旗营一带地热普查（落实市规） |

**勘查规划区块管理政策。**原则上按照勘查规划区块划分出让探矿权，一个勘查规划区块只设置一个勘查主体，但以下情况视同符合勘查规划区块划分：矿产勘查开采分类目录规定的第二类矿产，以及按规定调整为第二类的矿产，依据勘查工作程度设置的探矿权；财政全额出资的探矿权；

扩大勘查面积不超过原面积 25%的探矿权；无缝衔接进行合并的探矿权；已设采矿权深部勘查需设置探矿权且为同一主体的探矿权。

### 第三节 矿产资源勘查管理

**坚持绿色勘查保护优先。**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在生态环境保护的前提下部署开展地质勘查工作，以绿色发展理念为引领，实现环境保护与经济和谐双赢。

**建立多元化地质勘查资金投入渠道。**财政出资开展的地质勘查主要用于基础性公益性地质调查和战略性矿产勘查工作；积极引导商业勘查，充分发挥社会资金在矿产勘查中的主体地位。

**推进矿产资源综合勘查与综合评价。**原则上一个勘查规划区块对应一个勘查项目，在勘查主矿种的同时，对共伴生矿产进行综合勘查综合评价。

## 第五章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

根据焦作市主体功能区划和矿产资源规划布局，遵循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要求，结合修武县矿产资源特点、开发利用条件、环境承载力和区域矿业布局等因素，统筹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保护总体布局。

### 第一节 矿产资源开发

按照“严控增量，优化存量，清洁利用”的要求，实行开采总量管理，对修武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有重要影响和制约作用的重要矿产实施矿产资源开发总量调控，以煤炭企业为主体，推进绿色开采、安全集约生产，推动煤炭产业转型升级。

#### 一、开采规划区块

**开采规划区块设置原则。**依据资源赋存状况、地质构造条件、勘查工作程度、环境保护要求、市场需求和相关政策等要素，合理划定开采规划区块，引导规模开采、绿色开采，优化资源配置。

**开采规划区块划分结果。**“十四五”期间修武县未设置开采规划区块。

### 第二节 开发利用强度调控

按照“严控增量，优化存量，清洁利用”的要求，实行开采总量管控，落实《河南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开采指标，对全区主要开采矿种设定总量调控指标。

**一、主要矿产开采总量调控：**根据修武县矿产资源优势及市场需求确定开采矿种。重点开采煤炭矿种。并保持矿产资源开采总量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水平相适应，按矿种实行年度开采总量分类管理。2025 年煤炭开采总量预期性指标为 60 万吨。

## 二、加强矿山数量调控

**加强矿山数量调控。**严格控制小型矿山数量，提高集约化、规模化开采能力。规划期内全县固体矿产采矿权数量控制在1个。

| 专栏3 修武县矿山最低开采规模标准                                                                                    |      |                  |        |       |       |
|------------------------------------------------------------------------------------------------------|------|------------------|--------|-------|-------|
| 序号                                                                                                   | 矿产名称 | 矿山生产能力<br>(单位/年) | 最低开采规模 |       |       |
|                                                                                                      |      |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 1                                                                                                    | 煤    | 矿石万吨/年           | 120    | 60/90 | 60/90 |
| 1、大型、中型及小型为矿山占用资源量规模，划分标准按原国土资源部2000年4月24日发布国土资发（2000）133号文执行；2、煤炭最低开采规模不低于60万吨/年，煤与瓦斯突出矿井不低于90万吨/年。 |      |                  |        |       |       |

## 第三节 矿产资源开发管理

**积极推进采矿权“净矿”出让。**提高矿产资源配置效率，优化矿业营商环境，研究制定并实施采矿权“净矿”出让制度。构建“政府统筹、部门协同”的采矿权“净矿”出让机制，强化采矿权“净矿”出让社会监督机制。

**规范矿山开发管理。**鼓励矿山集约节约、综合利用和规模开发。对于用途不同的同类矿种设置采矿权时，合理确定开采主矿种，严禁优矿劣用。对于共生资源，统筹安排开发顺序，实行综合利用。



## 第六章 砂石土类矿产资源开发

根据修武县内砂石土类矿产资源禀赋、环境承载能力及市场需求，科学研判辖区内砂石土类矿产资源供需形势。

**供应分析。**截止 2020 年，修武县没有砂石土类矿山。全县内砂石土类矿产资源供应以外购为主，外购区域为焦作市、新乡市等周边县市区。

**需求分析。**“十四五”时期，修武县将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现代交通运输体系、建设高端智能装备产业园、加快生态水利设施建设，扎实推进城市提质、美丽乡村等项目建设，均需大量的建材原料。据统计，我县 2021 年建筑石料类资源需求量约为 800 万吨，到 2025 年我县建筑石料类资源需求量将达到 1000 万吨。

**综合研判。**修武县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政策规定，关闭了所有露天矿山企业，从市场调研来看，全县建筑石料、砂石等供需矛盾突出。结合《焦作市北山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及修武县实际，本轮规划未设置开采规划区块。

## 第七章 矿业绿色发展和矿山生态保护修复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全面推进矿业绿色发展，提高资源节约集约与综合利用水平，加强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实现开发与生态和谐发展。

加快推进矿业绿色发展。生产矿山加快升级改造，逐步绿色矿山建设要求。

### 第二节 矿产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严格“三率”指标要求。到 2025 年，正常生产矿山全部达到自然资源部及河南省制定的最低“三率”指标要求。

实施节约与综合利用调查评价。开展共伴生矿、固体废弃物、废水等资源综合利用情况调查与可利用性评价，将减量化、再利用、再循环应用到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及后开发阶段，实现矿业开发全过程的循环经济，为矿产资源的优质优用、梯级利用、循环利用提供依据。

提高矿山开采技术水平。鼓励矿山企业引进资源高效利用技术、废石尾矿资源化利用技术及节能环保关键技术与先进采选设备。

建立激励约束长效机制。强化关键技术推广应用，搭建信息共享平台；鼓励矿山企业开展尾矿再选、固体废弃物再利用；鼓励建设无尾矿、无废弃物矿山，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 第三节 矿山生态保护修复

**落实矿山生态保护与修复主题责任制。**按照“谁开采、谁保护、边开采、边治理”的原则，严格落实矿山企业主体责任。矿山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应当与矿产资源开采活动同步进行，矿山关闭前必须完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义务。

**落实矿山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明确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主体责任，对历史遗留、责任人灭失、政策性关闭的矿山，各级政府要有计划、分批次、有重点的进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生产矿山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由矿山企业负责，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应当与矿产资源开采活动同步进行，矿山关闭前必须完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义务。

**推动矿山生态修复。**按照“政府主导、政策扶持、社会参与，开发式治理、市场化运作”的矿山地质环境和综合治理的新机制，以矿产资源集中开采区为重点，以维护生态环境安全为核心，大力推进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实施矿区生态保护修复重要工程。

## 第八章 规划保障措施

严格执行规划，履行好职责，加强规划的实施管理，形成推进规划实施合力，确保规划的顺利实施。

###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矿产资源规划一经批准，必须严格执行。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能分工，强化部门协同和上下联动，做好政策衔接，认真履行职责。在修武县人民政府领导下，由县自然资源局牵头，与县发改委、城乡建设与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生态环境局、财政局、应急管理局、工信局、统计局等部门加强协调配合，做好本规划组织实施工作，及时研究解决规划实施中的重大问题。

### 第二节 强化政策支持

各级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根据职责分工，制定规划实施配套的相关政策，在资金保障、项目安排和机制创新上给予积极支持，保障规划各项工作顺利实施。财政资金重点保障基础性矿产地质调查和战略性矿产勘查；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引导企业加大对商业性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的投资。

### 第三节 加强实施监管

各级政府要履行矿产资源规划管理职能，充实人员力量，强化规划实施监督管理，对地质勘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等活动不符合规划的，

应当及时纠正。要定期开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对规划落实情况进行调研、监测、统计、分析。要建立规划实施监督管理机制，在注重接受社会公众监督的同时建立专项检查与经常性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建模等技术手段，有效加强规划重点区域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保护的监督管理，防范违规行为发生。

## 第四节 加大宣传培训

各级各部门要做好规划的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各界对规划重要性的认识，热情回应公众关切的热点问题，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矿业发展的浓厚氛围。积极开展相关规划培训指导，提升规划实施人员的业务素质，营造良好的规划实施社会环境。